

2020 年度

福建省大田县人民检  
察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	2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8
二、收入决算表 .....	10
三、支出决算表 .....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五部分 附件	28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大田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一)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二)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 (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 (四)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五)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六)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 (七)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 (八)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大田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51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大田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检察工作总要求，主动更新司法理念，积极服务“六稳”“六保”，深耕监督主责主业，努力破解发展难题。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主动融入大局，在保障发展中彰显检察作为

依法战疫保稳定。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防控工作应急方案，切实做好疫情防控。严格依法从快惩治涉疫犯罪，提前介入涉疫违法犯罪案件15件20人，批准逮捕4件5人，提起公诉3件5人，监督公安机关撤案2件2人。联合发布《关于大田县全面禁食禁售野生动物的通告》，办理3件涉野生动物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积极组织干警到社区、街道开展巡逻劝导，共计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280人次，一名干警家庭被授予“福建省抗疫最美家庭”荣誉称号。

扫黑除恶安民心。落实“六清行动”部署，针对翁某耀等16人涉黑案、牛某龙等4人涉恶案，组建专门办案组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夯实证据体系，目前，涉恶案一审已判决，涉黑案已提起公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之年，全县打击犯罪、治理乱象成效显著，陈某观、连某萃等21人涉黑案被列入全国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典型案例；向金融部门和公安机关制发的检察建议书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检察建议提名名单、被市扫黑办评为市级优秀检察建议书；市委市政府还授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体三等功”称号，两名干警被县委政法委评为大田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

平等保护惠民企。认真贯彻习总书记关于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重要指示，做实做细《大田县人民检察院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十五条措施》。举办“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工商联和民营企业代表座谈并听取意见建议。开展“联百企、结百亲、解百难”活动，建立检察官与民营企业家结对机制，全年共走访企业 15 次，为企业争取一次性用工补助 20 余万元，办理合同诈骗、非法经营、破坏生产经营等危害营商环境建设的案件 6 件，助力民营企业有序复工复产。

## （二）牢记司法为民，在履职尽责中展现检察担当

优化生态保护新举措。确立“捕、诉、监、防”一体化专业化的办案模式，全年办理生态案件 40 件 69 人。针对 300 余吨危险废物被非法倾倒至吴山镇金鸡崎山场的情况，提前介入并发出《建议移送涉嫌犯罪案件函》。全面深化推进“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对广平镇大吉村垃圾随意倾倒、堆放可能造成河流污染问题，及时发出检察建议督促整改。深化跨区域生态司法协作，就仙峰溪上游德化境内水库高密度投饵养殖可能造成水体污染问题，主动联系德化县检察院督促当地行政部门整改，推进水资源跨区域保护。生态文明检察工作成效显著，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 2016—2020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先进集体。

构筑未检关怀新格局。不断完善办案专业化和帮教社会化相结合的工作机制，联合 8 部门会签《对未成年被害人、证人实行“一站式”取证救助实施办法》，成立三明市首家被害人、证人“一站式”取证救助中心。积极探索未成年人保护新方式，向 9 位涉罪未成年人家属发出《督促监护令》，责令家属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监管。继续贯彻落实最高检“一

号检察建议”，在疫情期间采用网络授课、微信宣传等形式开展校园法治教育，举办“同舟共济，检护明天”为主题的网上“检察开放日”活动。院领导和干警分别担任城区8所中小学法治副校长，有针对性地开展未成年人保护。

共建社会治理新成效。拓展深化新时代“枫桥经验”，注重“源头治理”，推进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一站式便民服务功能建设，开展检察长接待日活动19次，坚决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对本辖区受理的群众来信来访案件38件分流情况及办理结果及时答复信访人，让信访纠纷在检察环节得以有效化解。疫情期间，启动国家司法救助程序2件6人，妥善处理2起恶性校园欺凌信访件，并做好释法说理。

### （三）坚守客观公正，在强化监督中突出检察主业

培优铸强打造刑事检察“升级版”。充分发挥“捕诉一体”优势，以打击电信网络等新型犯罪为重点，办理公安部督办的苏某明等54人特大跨境网络赌博案，涉案金额高达十亿余元，全案批捕46人，已起诉12人；办理的李某航跨境走私、贩卖毒品案被省检察院列为毒品犯罪典型案例。认真开展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加强对刑罚执行、监管执法、社区矫正、财产刑执行等监督，针对存在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和《检察建议书》18份，开展判处实刑未交付执行、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等专项活动，确保刑罚执行得到统一正确实施。

扩容提质打造诉讼监督“加强版”。用好立案监督、追捕、追诉、纠正违法和检察建议等监督措施，完善刑事诉讼活动全覆盖监督机制，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22份，纠正漏捕漏诉7人，发出《退回补充侦查提纲》67份。落实“少

“捕慎诉”司法理念，不捕 27 人，不诉 8 人。注重健全办案机制，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机关侦查案件 24 件 136 人，全面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共办理认罪认罚案件 227 件 353 人，适用率 90.75%，量刑采纳率达 88.55%。针对认罪认罚案件中刑事判决未采纳量刑建议未说理的问题，向审判机关发出检察建议并被采纳。

务实强基打造民事行政检察“精准版”。贯彻精准监督理念，2020 年共受理各类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21 件，发出检察建议 19 份。积极开展协助农民工讨薪活动，向责任部门发出检察建议 2 份，督促追回拖欠工资 67 万余元，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针对行政机关防汛备汛不当履职，向相关部门发出督促履职检察建议、风险提示函，均得到采纳。加强审判监督和执行监督，就朱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县法院启动再审程序判决免除朱某连带清偿责任 1200 万元，及时化解矛盾，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提速增效打造公益诉讼“创业版”。切实履行公共利益保护职责，全年办理公益诉讼 12 件，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 9 件。针对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问题，督促市管局将 20 名受到刑事处罚经营者全部列入食品药品严重失信“黑名单”，并对应实施市场和行业禁入措施。开展服刑人员违规领取基本养老金专项核查活动，向县人社局发出国有财产保护检察建议，督促追回违规发放的养老金。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等”外领域探索，对违法销售冥币以及土堡文物保护问题发出检察建议，督促有关部门落实整改。

#### （四）注重德才兼备，在严管厚爱中锻造检察铁军

政治建设走实走深。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第一位，综合运用党组中心组学习、支部学习、现场教学等方式确保学习

取得实效，全年召开党组中心组学习研讨 12 次，专题学习活动 20 余场次。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及时向县委和上级院报告 2020 年全面工作情况。持续推进“党建红引领检察蓝，助推生态绿”亮点品牌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年内开展“三会一课” 60 余次，组织主题党日活动 12 场次。

司法责任压紧压实。围绕健全完善司法责任制的重点，制定出台《大田县人民检察院业绩评价办法》，对员额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等分类开展业绩评价。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制度，院领导带头办理涉黑涉恶、网络开设赌场等重大案件，全年院领导共办理批捕起诉、立案监督等案件 39 件，办理案件评查等管理类案件 65 件，检察长列席涉黑涉恶案件审委会 2 次。同时，利用流程监控和案件评查、数据监管有机结合的三位一体模式，提升案件办理事效，2020 年共发起流程监控 99 件，案件质量评查 74 件，“案-件比”为 1: 1.45。

素能提升落实落细。围绕“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注重解决“本领恐慌”和培养“工匠精神”，深化领导干部上讲台，落实外出培训干警传导式授课制度，突出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评析，有针对性地补强金融证券、知识产权、智慧检务等跨界专业知识。加强检察人才培养，为干警量身制定培养清单、提供平台、搭建阶梯，开展岗位练兵和业务竞赛，全年选派干警参加各类竞赛、培训 17 人次，组织参加理论学习、素能和业务视频网络培训 600 余人次，累计获得县级以上荣誉 31 个。

纪律作风从严从细。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落实八小时外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和

《禁酒令》，落实廉政谈话和述责述廉制度，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以巡察整改为契机，对6个方面24个具体问题制定68条措施，健全完善14项规章制度，市检察院陈瑜检察长专门批示肯定巡察整改成效。积极推动“一季一警示”工作常态化开展，针对“陈绍明等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开展“五个一”专题警示教育活动，以案明纪、以案释法，引导检察人员严守底线，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96.2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9.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3	

		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941.0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613.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26.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54.36
	30			61
<b>总计</b>	31	2,767.51	<b>总计</b>	62 2,767.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1.02	1,941.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0.89	1,640.89					
20404	检察	1,640.89	1,640.89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8.05	1,28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73	155.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155.73	155.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51	4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71	8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2.51	22.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8	77.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88	7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88	77.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3	6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3	6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3	6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年  
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的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3.15	1,501.33	111.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6.25	1,284.43	111.82			
20404	检察	1,396.25	1,284.43	111.82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9.92	1,284.43	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6	11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6	119.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2	39.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8	76.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3.86	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2	31.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2	31.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2	3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3	6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3	6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3	6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额	项目	行 次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政府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栏次	1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91.70	1,39 1.7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9.05	119. 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32	31.3 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53	6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1.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08.60	1,608.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02.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35.20	935.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02.7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43.80	总计	64	2,543.80	2,54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08.60	1,496.78	111.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1.70	1,279.88	111.82
20404	检察	1,391.70	1,279.88	111.82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5.37	1,279.88	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06	119.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6	119.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2	39.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8	76.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6	3.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2	31.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2	31.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2	3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53	6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53	6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3	6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5.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0.22	30201	办公费	7.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8.32	30202	印刷费	0.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7.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2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43	30206	电费	9.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4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6	30211	差旅费	1.8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6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1.0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1.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6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4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 60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 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 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0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 2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5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 2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 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 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 21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 311. 43	公用经费合计					185. 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15.3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2.9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2.99
3. 公务接待费	6	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此表为空表，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此表为空表，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826.4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941.02 万元，本年支出 1,613.1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54.36 万元。

(一) 2020 年收入 1,941.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9 万元，增长 1.9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41.0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1,613.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9.38 万元，降低 10.5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01.3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311.43 万元，公用支出 189.9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1.8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08.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7.33 万元，下降 7.8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1285.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7 万元，下降 0.48%。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列支半年转隶人员费用。

(二)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7 万元，下降 19.8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退休人员过节费等奖金优先从结转的行政运行经费先列支。

(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17 万元，增加 12.03%。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年金记实暂未清算，从本项级科目先列支。

(四)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6 万元, 较上年决算增加 3.86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年金记实。

(五)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3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21 万元, 下降 64.2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住房公积金差额从该科目列支。

(六)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 万元, 增加 4.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7 月公积金基数重新核定。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6.78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311.43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

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房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85.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5.3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6.67 万元下降 63.5%。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减压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0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7 万元下降 51.89%，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制度，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2.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7 万元下降 51.89%，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制度，厉行节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2.34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5 万元下降 84.4%。主要是 2020 年度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打细算，节约开支，累计接待 38 批次、217 人次。

##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主要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77.84 万元，自评结果等次为“优”，《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本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5.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8%，主要是：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加强支出管理。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4.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1、《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大田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	458.44	106.33	10	23.1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	352.84	67.4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105.6	38.91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大田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职			保障大田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时效目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85%	23.19%	10	5	项目进度缓慢, 今后年度将加快推进项目的采购
		时效目标	指标 2: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100%	100%	10	10	
		数量目标	指标 1: 案件信息公开率	案件信息依法公开=100%	100%	15	15	
		质量目标	指标 1: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满意度=100%	100%	15	15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满意度=100%	100%	40	4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目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5		